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15-042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鉴于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部分已经到期，已收回本金和收益，公司本次续用12,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以闲置自有资金12,000万元购买该发行的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起始日2015年8月25日，投资到期日2015年11月24日，年化投资收益率3.80%。

二、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

（一）、公司已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金额累计为292,600万元，其中181,800万元已到期收回，未到期余额为110,8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15-06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15年9月8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5年8月28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55	东吴证券	2015/8/21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事项正在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中。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延期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5-041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港口收费新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2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了《关于放开港口竞争性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水发〔2014〕253号），决定进一步完善港口收费政策，对竞争性服务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该通知自2015年1月1日起执行。同时，为了便于实际操作，交通运输部于同年12月印发了《关于明确港口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水发〔2014〕4255号），通知要求：（一）港口劳务性收费和船舶供应服务收费均由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统一改为市场调节。其中，港口劳务性收费主要涉及集装箱、外贸散杂货装卸作业及国际客运码头作业等方面；船舶供应服务收费主要涉及船舶垃圾处理、供水等服务（包括供水、供电、供气、垃圾接收处理、污水接收处理服务）；（二）规范劳务性收费计费方式，将各类劳务性收费由按作业环节单独收费模式，改为综合计收港口作业包干费。（三）简化港口收费项目，港口经营人、船舶服务企业应当建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在其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进行公示。2015年7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了《关于调整港口船舶使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水发〔2015〕118号），完善港口船舶使费收费政策，降低港口设施保安费的收费标准。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依据上述三项港口收费新规通知，认真履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9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53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有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将《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1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法人治理机制，规范经营管理，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1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3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瑞银证券”）《关于更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瑞银证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张浩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根据《证券发行与上市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瑞银证券已授权保荐代表人林瑞晶女士接替张浩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刘文成先生、林瑞晶女士。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15-043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可以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14年10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经201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以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综上所述，公司可以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鉴于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部分已经到期，已收回本金和收益，公司本次续用1,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现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以闲置募集资金1,600万元购买该发行的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起始日2015年8月25日，投资到期日2015年11月24日，年化投资收益率3.80%。

二、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

（一）、公司已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金额累计为292,600万元，其中181,800万元已到期收回，未到期余额为110,8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期次型）》。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5-104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核心员工购买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集团”）的通知，奥克斯集团部分核心员工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购买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人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公司股票的实际投资者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部分核心员工（本次参与人员不含公司董事、监事）。

二、参与方式

（一）参与人本着自愿、平等、量力而行的原则，自筹资金4,170万元参与认购国联资管三星星长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三星电气（股票代码：601567）流通股股票。

（二）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为分级型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收益分配的安排，将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分成预期收益与预期风险不同的两个级别，即优先级份额（简称“优先级”）和进取级份额（简称“进取级”）。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15-060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该事项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准。核定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布之日起2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64）。

公司于近日发行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东湖高新CP002”），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8月21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该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发行期限为366天，票面利率为4.17%，起息日为2015年8月21日，兑付日为2016年8月21日。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刊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5-05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5年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护10中铁建MTN1（债券代码：1082144）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2. 债券名称：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0中铁建MTN1
4. 债券代码：1082144
5. 发行规模：50亿元
6. 本计息期票面利率：3.78%
7. 到期兑付日：2015年8月31日
2. 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兑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3222 股票简称:济民制药 编号:2015-043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仍1,2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2015年3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决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上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

二、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按期收回情况

1. 本公司于2015年7月2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订协议，以闲置的募投资金1,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编号为“2015-040”公告）。2015年8月3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共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共取得收益人民币34,821.92元，已按期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2. 本公司于2015年7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东城支行签订协议，以闲置的募集资金1,8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编号为“2015-040”公告）。2015年8月1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共收回本金人民币1,800万元，共取得收益人民币58,684.93元，已按期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3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任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非执行董事王中信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15年8月24日向本行董事会提出辞任，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王中信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董事会时生效。

经王中信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本行董事会谨此对王中信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4 证券简称:春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5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8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春兰集团泰州宾馆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股)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82,786,225	99.78	122,101	0.06	268,800	0.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徐群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采林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邢志勇先生、副总经理吴毓琦女士、下国民主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出售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出售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15,486,030	97.54	122,101	0.76	268,800	1.7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议案一为须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情况的议案,投票情况见“(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岩平、邵斌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5-104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核心员工购买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集团”）的通知，奥克斯集团部分核心员工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购买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人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公司股票的实际投资者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部分核心员工（本次参与人员不含公司董事、监事）。

二、参与方式

（一）参与人本着自愿、平等、量力而行的原则，自筹资金4,170万元参与认购国联资管三星星长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三星电气（股票代码：601567）流通股股票。

（二）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为分级型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收益分配的安排，将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分成预期收益与预期风险不同的两个级别，即优先级份额（简称“优先级”）和进取级份额（简称“进取级”）。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5-06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2日发布公告：公司股票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已于2015年8月24日起停牌。

详见2015年8月2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5-059号）。

经与涉及本次重大事项的相关各方充分协商和沟通，公司认为继续推进该重大事项条件尚不成熟，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25日复牌。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5-05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5年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护10中铁建MTN1（债券代码：1082144）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2. 债券名称：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0中铁建MTN1
4. 债券代码：1082144
5. 发行规模：50亿元
6. 本计息期票面利率：3.78%
7. 到期兑付日：2015年8月31日
2. 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兑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603222 股票简称:济民制药 编号:2015-043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仍1,2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2015年3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决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上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和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

二、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按期收回情况

1. 本公司于2015年7月2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订协议，以闲置的募投资金1,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编号为“2015-040”公告）。2015年8月3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共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共取得收益人民币34,821.92元，已按期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2. 本公司于2015年7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东城支行签订协议，以闲置的募集资金1,8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编号为“2015-040”公告）。2015年8月1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共收回本金人民币1,800万元，共取得收益人民币58,684.93元，已按期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